

芜湖市应急管理局 芜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芜应急〔2022〕57号

芜湖市应急管理局 芜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芜湖市“十四五”应急管理 体系和能力建设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皖江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山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有关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芜湖市“十四五”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芜湖市“十四五”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 建设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芜湖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和长三角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现代化大城市，开启新阶段现代化美好芜湖建设新征程的重要时期。为贯彻市委市政府和省应急管理厅决策部署，着眼芜湖市实际，以提升应急能力为核心，着力找差距、补短板，强能力、促提升，推进依法应急、科学应急、精准应急，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及时处置各类灾害事故，全面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安徽省“十四五”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规划》《芜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法律法规和文件，制定本规划。

一、现状与形势

“十三五”以来，全市应急系统及相关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 and 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省应急管理厅决策部署，统筹推进应急管理事

业改革发展，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奋力推进应急救援能力建设，较好完成了“十三五”期间规划制定的目标任务。

（一）成效与进展

1.应急管理机制逐步优化。“十三五”以来，应急管理改革发展全面推进，应急管理体系不断健全。建立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系。市安委会下设15个专委会，各分管副市长任专委会主任，推动“一岗双责”和“三个必须”制度落实。在与水务、自然资源、粮食和物资储备等部门充分沟通协调的基础上，各项监管职责顺利划转。进一步细化在防汛抗旱、地质灾害防治、救灾物资管理以及防灾减灾救灾等工作中的职责分工，既做到分兵把守、守土有责，又突出统筹协调、综合防范，实现责任全覆盖、防治无死角，全市应急管理机制进一步健全。

2.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落实党委和政府的领导责任。各级党委和政府始终把安全生产摆在重要位置，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责任体制。全面落实《芜湖市安全生产党政同责暂行规定》，制定出台《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和《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将芜湖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调整为芜湖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监管、部门联动”原则，充分发挥危险化学品、水上交通、道路交通、消防、建设工程和城镇燃气等专委会作用，形成牵头部门负主责，相关部门齐抓共管

的工作机制。建立实行《芜湖市安全生产巡查工作制度》，先后开展两轮安全生产工作巡查，实现所有县市区、开发区和重点行业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巡查全覆盖，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决策部署及重点工作。扎实推进安全生产“铸安”行动常态化、实效化和风险管控“六项机制”制度化、规范化，大力实施“安全生产攻坚行动”、“1+11+N”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常抓严管的长效机制逐步建立。协调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涉及多个部门的重大问题，消除监管盲区、堵塞管理漏洞。开展对企业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政策措施等情况的监督检查。

“十三五”期间，亿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了39%，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下降了41%，且生产安全事故呈逐年下降趋势。2016年全市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274起、死亡128人，2017年到2020年全市发生各类事故470起、死亡364人，每年较上一年同比分别平均下降29.45%、15.35%，全市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均稳步下降，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

3. 防灾减灾救灾务实高效。防灾减灾救灾机制改革深入推进。2019年机构改革以来，及时调整了市减灾救灾委员会、森林防草原灭火指挥部、防汛抗旱指挥部、抗震救灾指挥部。以市减灾救灾委员会为依托，充分发挥其议事协调作用，完善和健全防灾减灾救灾机制，基本形成自然灾害综合应对能力。初步建成满足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结构合理、功能完善、集约高效、

保障有力的综合防灾减灾体系。推动一批涉及防汛抗旱、防震减灾、防抗台风治理等防灾减灾主要工程建设，持续推进青弋江、裕溪河等重要支流和中小河流治理，实施了公共基础设施安全加固工程，灾害监测、早期识别和预警能力进一步提高。成功应对2016年省境长江流域严重洪涝灾害、2020年历史罕见洪涝灾害。基本建成灾情预报预警体系和信息发布平台，大大提高了我市自然灾害预报预警准确性和社会公众覆盖率。

4.应急救援能力明显提升。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应急管理协同发展，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建立军地对接协调、应急联动机制，健全信息发布、应急响应、灾后调查评估等制度。建立与驻芜解放军、武警部队、消防的联络机制，在急难险重任务时，协调调动各部队、专业救援力量作为突击先锋。强化基层救援力量和社会救援力量的专业化水平，加大培训力度和实战演练。增加资金投入用于救援救灾装备保障，蓝天救援队等民间救援力量得到质的提升。成立6支县级兼职的专业非煤矿山救援队伍，初步建成了地方和基层救援队伍为主，社会应急救援队伍为补充的应急力量人才体系。完善救灾物资管理调用制度，市应急管理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联合印发了《芜湖市市级救灾物资计划调用管理暂行办法》，对救灾物资的储存、管理、调用、回收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充分保证了救灾物资的高效使用和有效管理。

“十三五”期间，每年均开展市级应急预案实战演练。督促

指导企业开展应急演练 1000 余次，提高了应对突发事件的风险意识，检验了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增强了突发事件应急反应能力。

5. 基层基础建设不断夯实。以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和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为引领，以“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消防安全月”等主题活动为契机，扎实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加强与主流媒体合作，宣传报道安全生产和“六项机制”建设先进单位、先进个人有关事迹。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线上线下活动，认真组织危化品安全知识网络竞赛。积极指导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截至 2020 年，共成功创建了 15 个“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 33 个“全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通过政务自媒体拓展社会化宣传渠道，发挥人大、政协、高校、专业机构等方面的应急管理社会参与度，增强公众避灾自救互救的意识和技能。充分利用互联网+安全教育模式，大力开展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考核。全面开展了“客、货车驾驶员安全文明驾驶教育培训考核专项行动”，对运输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进行安全培训考核。

（二）问题与挑战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发展加速转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加速发展，工业规模扩大，产业集中度提升，危险源增多且强度升级，同时长期积累的深层次、结构性和区域性问题的突出，安全保障水平不高，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基层重要基础设施防条件偏低，重特大事故发生的可能性仍然存在。极端灾害

性天气事件频发，水旱灾害呈突发、多发趋势，灾害事故风险和隐患呈复杂化、系统化、极端化，且相互作用、相互影响，排查管控难度加大，综合应急压力增加。

1.应急管理体制机制仍需完善。机构改革引起的归属变化，部门配合、区域联动、军地融合等机制运行不够顺畅，“统”与“分”做得不够，单打独斗的多，部门协同联动的少，部分基层应急管理机制未能及时转变与复杂多变的应急形势不相适应。应急管理法规及配套制度、监管执法体系、应急预案和救援体系等不够完善。应急指挥、应急联动、信息共享、监测预警、风险研判、物资保障等机制尚待健全完善，距离“统一指挥、分工明确、协同一致、运转高效”的应急指挥体系还有差距。

2.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形势依然严峻。安全生产处于爬坡过坎期，源头性、基础性问题突出，风险源头把控不到位。企业尤其是中小微企业安全管理历史欠账多，风险防控和管理水平低，技术改造不充分。当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安全投入减少、安全管理滑坡、职工队伍不稳。从事故情况看，建筑施工、交通运输等重点行业领域事故占比大，孤寡老人居家住房、“三合一”场所等“小火亡人”事故多发，危险化学品、矿山等传统行业企业风险隐患大量存在，燃气、电梯等城市基础设施安全风险不容忽视，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问题亟待引起重视，平台经济等新兴行业、领域事故风险不断增加。自然灾害处于易发多发期，在全球气候变化和人类活动不断增多的形势下，

我市气候形势愈发复杂多变，自然灾害的突发性、异常性、不确定性更为突出，极端事件明显增多。（如：2016年长江流域严重洪涝灾害、2018年第18号台风“温比亚”、2019年第9号台风“利奇马”和2020年全省性大洪水。）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体系建设工作面临着巨大的挑战。

3. 风险防控能力仍需强化。重大安全风险防范的物防、技防手段不多，全市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尚未完全形成，自然灾害综合风险隐患底数仍在深度摸排。监测预警、避险转移、应急救援、救助安置衔接机制尚不完善。承担应急处置的干部职工在统筹协调、调度指挥方面还缺乏历练、经验不足。全民应急意识和防范能力还不够强，全社会关注、参与应急管理的氛围还不够浓厚，相关鼓励引导配套政策还不完善。

4. 应急管理基层基础仍然薄弱。应急队伍救援装备和核心能力不足，应急救援力量还相对比较薄弱，专业应急救援力量、专业处置水平仍需增强，极限救援能力不足；灾害预警预报准确率有待提高，预警精度不够、发布渠道不畅、预警覆盖面不足，预案修订不及时，针对性、实用性不强，应急演练贴近实战不够。信息化建设相对滞后，物资储备能力不足。基层应急队伍建设滞后，基础设施及装备条件有待提高，基层执法力量薄弱，基层〔特别是镇（街道）、功能区〕应急管理人员力量不足、工作上下衔接不畅的问题仍然较为突出。应急避难场所与需要标准尚有一定差距。

（三）发展与机遇

党的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应急管理工作作出了一系列重要指示和批示，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出台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市委、市政府对应急管理工作始终常抓不懈，各级党委政府也给予应急管理工作极大关注和支持。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中部崛起等重大战略叠加实施，安徽自贸试验区芜湖片区、江北新区等重大平台加快建设，芜湖发展的政策环境和平台支撑进一步改善，为加快打造芜湖应急管理新格局开辟了新高地。

1.从历史机遇的战略新高度看。党的十九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应急管理工作，把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摆在前所未有的高度，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十四五”时期，也是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中部崛起重大战略叠加实施的关键时期，应急管理作为城市安全治理体系的重要内容，是全市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和保障，各级高度重视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为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奠定了战略基础。

2.从深化改革提出的新任务看。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健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体制机制，将安全发展的理念落实落细，进一步深化应急管理改革，让应急管理部门在综合协调中扮演更为重要的角色。随着机构改革的深入，传统安全监管模式难以完全适应新形势、新要求，需要进一步加大改革创新力度，迫切需要“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

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

3.从城市安全管理新需求看。芜湖市是华东重要的科研教育基地和工业基地、G60 科创走廊中心城市、全国综合交通枢纽，随着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中部崛起等重大战略的持续推进，城市建设加速、重难点项目多，安全风险呈现多类别、多叠加的趋势。特别是城市地下管线、交通运输、高层建筑、地下空间等设施设备的风险监测预警，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城镇燃气、消防、道路桥梁等行业领域的风险防范和救援需求更为迫切，城市居民安全防范意识不断提高，对应急管理工作的关注度、参与度逐步提高，为风险防控、应急救援等各项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4.从科技创新的技术保障看。芜湖作为创新之城，制度创新、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将加速推进我市装备和技术的应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5G、区块链等新科技成果，为我市“智慧应急”建设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将不断提升监测预警、指挥调度、抢险救援研判和实战能力，加快推进应急管理现代化。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和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以改革创新为

动力，以科学高效救援为目标，以基层基础建设为保障，以强化科技创新为支撑，着力建机制、补短板、强能力、促协同，统筹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救援等工作，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全面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应急管理水平，最大限度降低事故灾害风险和损失，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为芜湖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新征程创造安全稳定的环境。

（二）基本原则

1.坚持党的领导，安全发展。坚持各级党委、政府在应急管理工作中的领导和主导地位。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制度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凝聚力量、提供保障。坚持全市一盘棋，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2.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始终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增强市民群众的应急常识，提升社会公众的自救互救能力，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3.坚持深化改革，全面统筹。深化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推动跨行业跨领域应急事业协同创新发展，充分发挥科学技术对应急事业信息化、现代化的支撑和引领作用，全面统筹推进我市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各类型、各环节、各过程的应急能力现代化建设。

4.坚持预防为主，防救结合。坚持预防为主，关口前移，筑牢防灾基础设施，加强应急能力建设。对风险防范化解机制进行科学谋划，做好各项应急管理前期准备。强化精准应对，以问题为导向，做好精准抢险救援、恢复重建等重点谋划，提高突发事件防范和应急处置协同能力。

5.坚持创新推动，把握重点。深入落实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完善应急指挥体系，落实部门管理体制，推动消防体制改革，激发应急事业发展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结合主责主业，注重问题研究，聚焦我市应急管理领域重点难点问题和薄弱环节。明确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的建设目标，全面推进应急管理全过程风险管控和应对处置。

（三）主要目标

1.总体目标。到2025年，努力构建与芜湖市城市安全发展相适应的应急管理能力体系和应急管理机制。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建成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基本形成组织领导有力、指挥应对科学、救援能力较强、物资保障充分、灾害救助及时、联防联控有序、上下衔接顺畅的应急管理格局。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体系和灾害防救责任体系健全，事故灾害风险防控能力、应急救援能力和应急保障能力得到全面提升，重大安全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全市应急管理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显著增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迈出新步伐。

“十四五”核心目标			
序号	指标内容	预期值	指标性质
1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下降 15%	约束性指标
2	单位（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下降 33%	约束性指标
3	工矿商贸从业人员十万人死亡率	下降 10%	预期性指标
4	年均因自然灾害直接经济损失占全市生产总值	<1%	预期性指标
5	平均每百万人口因自然灾害死亡率	<1	预期性指标
6	年均每十万人受灾人次	<15000	预期性指标

2.分类目标。

——**应急管理体系趋于健全。**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厘清风险防范和应急指挥的责任体系。指挥体制、协同机制、职能配置、机构设置更趋合理，应急管理法规标准体系、监管执法体系、应急预案体系、应急救援体系不断完善，应急管理机构基础设施、装备条件大幅改善，工作效能、履职能力全面提升，县级以上应急管理部门行政执法装备达标率达到 80%。

——**风险防控能力全面提升。**重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不断健全，安全生产“铸安”行动常态化实效化和风险管控“六项机制”

制度化规范化纵深推进，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能力显著增强，风险早期识别和智能预警能力明显提高，城乡防灾能力、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水平大幅提升，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有效防范较大事故。自然灾害发生 10 小时内受灾人员基本生活得到有效救助，城镇人均避难场所面积达到 1.5 平方米。到 2025 年底，灾害事故信息上报及时准确，灾害预警信息公众覆盖率达到 90%，气象监测精密度达到 88.75%，公众气象预警信息发布覆盖率达到 95%。

——**应急救援水平显著提高。**建成市县（区）二级应急指挥中心，综合救援、专业救援布局更加合理，应急预案、应急通信、应急装备、应急物资、紧急运输等方面保障能力全面加强。区域联动、军地协同、社会动员等应急救援统筹协调机制不断完善，应急救援效能显著提升。整合利用现有应急力量和应急资源，优化应急救援力量总体布局，健全综合救援队伍，完善行业应急救援组织队伍，提高基层社区应急管理组织能力。在安全生产高危行业区域，地震地质和洪涝灾害高风险地区配备规模相当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健全乡镇、街道等基层应急救援组织，打通基层应急救援最后一公里。优化覆盖各辖区、各行业、各单位、全灾种、全过程的应急预案体系，强化各类各层级应急预案的衔接工作及应急预案演练过程管理。

——**支撑保障能力持续增强。**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体系，优化应急物资产能布局。科技资源、人才资源、信息资源、产业资源

配置更加优化。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初步形成创新型人才队伍，科技和信息化水平有所提高。应急管理科技支撑能力显著增强，先进适用技术装备配备力度逐步加大，积极推进落实“智慧应急”的应用。

——**共建共治共享基本实现**。公众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显著提高，社会治理的精准化水平持续提升，共建共治共享格局基本形成。加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力争创建20个全国或全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夯实防灾减灾基础。

三、主要任务

（一）建立配套完善的法规标准体系

1.健全应急管理法规标准制度体系。加强应急管理法规和标准建设，形成配套完备的应急管理制度。按照法定权限，结合实际需求，依法制定我市应急管理领域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推进应急管理全过程规范化建设，形成有法可依、有标可循的良好格局。研究制定监测预警、指挥调度、抢险救援、物资保障、社会动员、风险防范、恢复重建、市场机制、社会力量等方面相关制度文件。完善行业管理部门、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部门、涉灾部门的应急管理工作规范和制度。

2.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一是统筹执法资源，完善执法体系。通过整合优化应急管理系统执法职能，统筹执法资源，强化执法力量，完善执法体系，打造准军事化管理，作风过硬的应急管理执法队伍，立起新时代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的崭新形

象，不断强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能力，健全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体系。二是明确改革任务，细化分解。从整合监管执法职责、健全监管执法体系、加强队伍建设、下移执法重心、规范执法行为、完善执法方式、健全执法制度、突出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和强化执法保障等方面着手开展改革工作。三是厘清市县镇各层级的执法管理权限。坚持一个企业一个监管主体，构建各级联动、上下协调、分级负责、管控有效的监管执法格局。四是进一步健全完善全市应急管理执法体系和执法方式。为实现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防范应对灾害事故更加有力有序有效打下坚实基础。

（二）健全统分结合的应急指挥体系

1.健全应急管理指挥体制。健全应急管理指挥机构。组建芜湖市、县两级应急指挥部，在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制定指挥部工作规则，制定标准化的工作流程，统一调度各类应急救援队伍，统筹灾害事故救援全过程管理，实现灾害事故处置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协调有序、运转高效。

2.规范应急指挥中心建设。推进市县应急指挥中心建设，按照“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要求，着力打造指挥调度、信息汇总、辅助决策和开展救援的应急指挥枢纽，推动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和指挥协同，在突发事件应对中发挥重要作用。强化应急值班值守，全面落实应急系统24小时应急值守，构建市、县区、镇（街道）一体化

值班值守体系。平时承担全市自然灾害和安全生产形势分析、风险评估及灾害预警、灾情信息发布工作，总指挥部负责突发事件应对，履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值守、指挥调度、会商研判、协调处置等工作职责。

形成统一、高效、强大的应急通信网络。按照“数用分离，智能驱动”的思路，构建符合大数据应用趋势的应急管理数据支撑体系，通过汇聚、关联、融合各类数据资源，建设互联互通、数据共享、业务协同的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有力提升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整合交通、水系、行政区域界线、地名、地貌、植被、气象、人口、风险点和危险源信息，加强数据汇集，建设应急指挥信息资源库。整合应急、公安、住建、消防、气象、交通、水利、地震、地质灾害等信息资源，建成多功能的数字化应用场景，实现监测预警、会商研判、指挥调度、辅助决策能力。

3. 优化统筹协调工作机制。强化上下协同。健全灾害事故分级响应制度，明确分级负责、属地管理为主的应急协同具体政策和行动指南，完善应急组织指挥和分级响应措施。强化部门协同，加强统筹协调、指导督促，充分发挥各专项指挥机构职能作用，健全灾害事故处置应对协同机制，明确各部门在抢险救援方面的职责。强化区域协同，健全长三角、沿江皖南区域应急联动机制，加强信息通报与资源共享，围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工作积极开展全面、深入、长期的战略合作，共同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应急管理协同发展。强化军地协同。加强驻芜解

放军、武警、民兵和预备役部队协调机制，建立健全应急指挥协同、常态业务协调、灾情动态通报、灾区联合勘测、救灾力量需求、应急资源保障等机制，实现军地高效有序联动。根据不同风险特点，经常性开展共同预防，协同训练和联合指挥，强化跨区域较大以上突发事件联合处置。

（三）强化落实应急管理责任体系

1. 压实党政领导责任。完善应急管理责任制，学习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强化各级党委、政府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领导，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方针，在统揽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同步推进应急管理工作，将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纳入各级党政领导干部考核。

2. 落实行业部门责任。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建立部门监管职责动态完善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加强新产业、新业态、新领域安全监管，建立联动工作机制，严格落实事中监管事后追责，依法依规实行全覆盖重点监管，消除监管盲区漏洞，有力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统筹推进行业部门落实自然灾害防治责任，加强监督考核，健全风险提示单、整改报告单等督导落实制度，提升灾害风险防范化解能力和救早救小处置能力。

3.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深化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企业

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切实做到安全责任、安全管理、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应急救援“五到位”。制定实施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规定，持续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健全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绩效奖励政策，提高安全生产奖酬。深化落实安全诚信、安全承诺、舆论监督等措施，不断健全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制度。

（四）安全生产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1.强化双重预防体制机制建设。认真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建设，积极推进安全风险管控“六项机制”制度化规范化，提升风险管控水平。对易发重特大事故的行业领域采取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性工作机制，推动安全生产关口前移。严防风险演变、隐患升级导致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高安全生产水平，确保安全生产。

加强风险管控工作的督查考核，推进安全风险管控由政府推动为主向企业自主开展转变，隐患排查治理由部门行政执法为主向企业日常自查自纠转变。严格执行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制度，实现重大事故隐患整治闭环管理。

2.深化重点行业领域治理。持续推进《芜湖市“1+11+N”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深入开展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消防、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工矿商贸等重点行业领域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全面排查治理重点单位场所、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建立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制定时间表路线图，明确整改责任单位和整改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深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切实在转变理念、狠抓治本上下功夫，完善和落实“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理办法、重点工程和工作机制，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专项整治取得积极成效，确保实现“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有效防范较大事故，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双下降”的工作目标。

3.提高企业本质安全水平。积极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通过岗位达标、专业达标和企业达标建设，增强企业安全生产意识，强化企业的安全生产基础管理工作。积极开展安全生产理论和管理方法研究，进一步加强规范化建设监督，督促企业大力开展安全文化建设，强化安全教育，营造安全生产氛围，提高员工的技术素质、安全技能和安全意识。大力推广新技术新装备，实施智能化工厂、数字化车间试点示范，开展智能化作业和危险岗位的机器人替代，降低危险岗位现场作业人员数量。

（五）加强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建设

实施灾害风险清单式管理，全面推进地质、气象、水旱、地震、森林火灾等灾害风险管控机制建设，落实风险隐患动态销号和闭环管理。落实各涉灾部门风险管理责任和属地政府主体责任，推进自然灾害风险网格化管理，提高基层灾害风险防范化解

能力。

1.加强基层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落实应急管理及救援人员力量，发挥基层应急管理员哨点作用，大力推进灾害风险网格化管理，建立基层“第一响应人”，增强第一时间处置灾害事故能力。进一步落实各级应急管理部门执法装备、执法车辆等配备标准，夯实基层工作基础。继续开展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完善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奖补机制，继续吸收整合多方资源，逐步形成以综合减灾示范社区为基础、以综合减灾示范县（区）为引领的基层减灾能力建设体系。

2.加强社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出台支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实施意见，增设村级灾害信息员，逐步完善社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服务平台，加强自然灾害综合治理。坚持“以防为主，防治结合”方针，严格落实防灾责任，科学制定防治方案，不断完善防治措施。进一步完善市级及各县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组织机构，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部署，切实扛起防汛抗旱工作责任。强化督查，确保政令畅通。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强化工作会商和分析研判，及时预警预报。落实防汛经费，筹备防汛物资。开展防汛演练，强化防汛预案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提升灾害监测预报能力，改进监测方法和技术，明确灾害易发地区，开展专项督查。构建统一的灾害综合信息共享服务平台，加强群测群防网络体系建设，进一步壮大灾害信息员队伍。全面构建政府主导、多方参与、协调联动、共同应

对的全市社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新格局。

（六）强化应急救援能力建设

1.加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健全覆盖全区域、全行业、全层面的应急预案体系，加强各级各类应急预案衔接。“十三五”期间，市级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社会安全、公共卫生4大类专项预案，共18个。“十四五”期间计划目标市级总体预案1个，社会安全、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4大类专项预案，共31个。定期开展专项演练、综合演练等活动。以应急预案演练和评估为抓手，推动应急预案科学性、有效性和实用性的不断提升。

2.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加强应急救援队伍“人员专业化、装备精良化、训练实战化”能力建设。构建以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力，以专业救援队伍为骨干，以社会力量为辅助的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加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组建1支综合性安全生产专业救援队伍。加强自然灾害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建立以专业队伍为基本力量，以消防、武警、军队等为骨干突击力量，以专家队伍、企事业单位专兼职队伍和志愿者队伍为辅助力量的自然灾害应急队伍体系。组建森林消防专兼职队伍，推动Ⅰ级火险县（南陵县）、Ⅱ级火险县（无为市）、Ⅲ级火险县（镜湖区、鸠江区、弋江区、湾沚区、繁昌区）分别组建不少于100人、50人、25人的专业森林消防队。加强对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驻芜部队应急救援装备建设支持力度。通过政府统建、政企共建、

企业自建等多种方式，建立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金属冶炼、森林防火灭火、防汛抗旱等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使其真正成为各级政府组织开展社会救援工作的拳头力量。加强规范和引导社会应急力量发展，支持鼓励社会应急力量依法参与事故灾害救援，充分发挥社会应急力量在预防准备、应急抢险救援等方面的作用。加强应急救援技能培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壮大志愿者队伍。依托现有志愿者服务体系和应急管理体系，推进专业应急志愿者队伍建设。建立完善志愿者队伍招募、培训、考核、调用、补偿等相关制度，规范志愿者队伍管理工作，提高应急志愿者队伍组织化与专业化水平，充分发挥志愿者在科普宣教、应急救援和恢复重建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深化专家队伍建设。充实完善应急管理专家库，基本形成覆盖各门类、各专业的专家队伍系统。健全专家队伍管理和调用工作机制，完善专家参与应急决策咨询制度，充分发挥专家的智力支持和技术支撑作用。

3.提高自然灾害应急处置能力。统筹安全生产、防汛抗旱、灾害救援等应急救援力量，完善指挥体系和协调机制，强化基础保障和实战演练，加快构建大型固定翼飞机、直升机与无人机高低搭配、远近结合、布局合理、功能合成的消防应急救援航空器体系，提升精准快速应急救援能力。加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建设，强化专业装备配置和专业训练演练，提升应急救援综合实力。以社会力量为补充，发展壮大农村、社区应急救援志愿者队伍，支

持应急救援社会团体组织和民间救援组织，加强基层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形成多方参与、协调联动、共同应对的“大应急”救援格局。

（七）推动应急保障能力提升

1.健全应急物资保障体系。科学调整应急物资储备品类、规模和结构，提高快速调配和紧急运输能力。按照集中管理、统一调拨、平时服务、灾时应急、采储结合、节约高效的原则，建立市级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体系。整合储备资源，完善储备品类，建立管理机制，整合应急物资保障数据资源，纳入应急物资综合信息平台。健全交通运输快速投运体系，建立高铁、高速公路快速输送和应急救援车辆公路免费通行等机制，保障应急救援队伍、装备、物资快速抵达灾区。加强紧急运输绿色通道建设，完善应急物资及人员运输车辆优先通行机制。

2.救援装备保障能力建设。依据《芜湖市综合性消防救援装备发展规划（2020-2024）》《芜湖市“十四五”消防救援事业发展规划》《芜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水上搜救工作的实施方案》，全面提升全市装备配备实战化、管理规范、保障体系化、人才专业化水平，逐步建成与综合性应急救援任务相适应、与消防救援队伍专业化职业化能力相匹配的装备体系，促进全市消防救援核心战斗力生成模式转变。针对不同类型自然灾害和复杂环境下的信号覆盖问题，配备应对高层建筑、地下工程、大型综合体及石油化工火灾和地质灾害应急救援通信装备。针对

石油化工、大跨度大空间建筑、高层建筑、地下建筑、人员密集场所，重点购置全市统型的高性能底盘、具有灭火救援功能的主战、高层供水消防车，大功率、大流量、远射程泡沫消防车，大型供液、大功率照明消防车以及多功能侦察、灭火、排烟、破拆等消防机器人装备。针对老城区、道路狭窄地区，配备机动灵活的消防车辆装备。针对高空远程侦察任务，配备适应性广的先进无人飞行器。针对山岳救援任务，配备全轮驱动消防车等装备。针对水域救援任务，配齐消防船艇、高涉水消防车、水陆两用救援车、水下救援机器人、潜水装具等装备。针对城市轨道交通及地下空间，配备大流量高风压排烟消防车、轻轨通道和轨道救援运输等装备，根据实际加强用于火灾等事故救援的工程机械和火场勘查车辆的配备。加强综合性消防救援装备建设，2025年前在长江干线芜湖段及其主要支流芜申运河、裕溪河分别建设1个综合性救助基地，救助基地应包括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库，储备数量充足、种类齐全的应急物资，切实提高水上搜救基础保障能力。确保全市消防救援装备建设水平适应我市主要灾害类型救援任务需要，满足全市消防救援队伍改革转隶后应对“全灾种、大应急”的履职保障。

3. 培育发展壮大应急产业。坚持政府引导和市场机制相结合，制定出台支持应急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引导企业发展应急管理新业态，鼓励应急产品研发生产，支持应急产品推广应用，实现应急产品与市场需求深度融合。完善政府购买应急服务指导

目录，引导社会力量以多种形式提供应急服务，提升安全应急服务专业化、规范化水平，推进应急产品标准化、模块化、系列化、特色化发展，引导企业提供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

（八）提升应急管理宣教能力

1.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加强党政领导干部培训，将应急管理纳入党政领导干部培训内容，推动各级领导干部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守住安全生产底线，扛起防范化解重大安全生产风险政治责任。加强应急管理系统干部培训，突出思想政治建设，强化纪律作风建设。加强业务素质能力培养，提高专业化监管和科学处置突发事件能力。加强企业职工和农民工安全应急技能培训，实施高危行业安全技能提升行动，深入推进“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活动，严格落实企业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做到先培训、后上岗。

2.加强民众应急安全教育。一是拓展宣教活动载体。推动应急科普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等“五进”活动。利用新媒体、虚拟社区、移动客户端等载体，面向不同社会群体，开发科普读物、教材等应急安全公众教育系列产品。依托社会化媒体，开发制作电视专题片、公开课、微视频、公益广告等，强化应急科普知识传播。统筹推动应急安全综合性体验基地、安全教育体验馆、防灾减灾、消防安全科普宣传教育基地建设。二是丰富宣教活动形式。利用“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消防宣传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知识宣讲、案例解说、技能培

训、应急演练等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将应急管理纳入学校安全教育内容。

3.提升舆情应对处置能力。健全较大以上事故灾害舆情应对机制，强化信息公开，拓展信息发布渠道，定期举办新闻发布会，充分发挥主流媒体作用，扩大受众面和影响力。加强舆情监测和引导，及时把握媒体、公众关注焦点，有的放矢地开展应急信息服务和宣传科普工作，准确搜集敏感舆情预警信息，及时发布官方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提升舆情应对处置能力。

四、重点工程

（一）安全生产风险防控能力提升工程

1.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根据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标准，深入实施城市和重点地区安全风险管控建设工程，增强危险化学品企业、建设施工作业、人员密集区域、城市生命线、城市交通安全风险防控能力，提升城市抗灾应急能力，保障城市运行安全。

专栏1 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项目

按照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标准，通过购买第三方服务对创建工作进行全程协助，从城市典型风险专项评估、城市安全现状调研与风险评估、城市安全基础数据库构建与风险电子地图绘制、城市安全制度体系构建、城市安全管理绩效提升及创建工作第一轮自评与成果汇集六个方面积极推进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完善相关创建标准规范，形成系统性、现代化的城市

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城市规划、设计、建设、运行等全过程安全管理，推进城市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与机制建设，健全公共安全体系，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城市安全社会治理格局。

2.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充分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理念，建设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测系统，覆盖燃气、桥梁、供水、排水（含排涝）、电力、电梯、综合管廊、城市内涝等重点领域，实现与省级监管中心数据实时共享，形成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测网，实现对燃气、桥梁、供水、排水（含排涝）、电力、电梯、综合管廊运行等领域的安全监测预警以及对强降雨极端天气下城市易涝点、重要设施场所的安全监测预警，实现监测数据统一管理与分析应用，为快速应急处置提供数据支撑，提升城市风险管控能力。加快覆盖县市一体化的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探索创新城市治理“芜湖特色”，为打造城市安全发展“安徽样板、芜湖特色”提供支撑。

专栏2 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

到2022年，基本构建以燃气、桥梁、供水、排水（含排涝）为重点，覆盖城市建成区的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主框架。到2023年，有序开展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二期建设，主要是电力、电梯、通信、综合管廊等领域，到2025年，实现全市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全覆盖，城市安全风险管控能力显著增强。

重点任务：建设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数据库、落实城市生命

线安全工程技术规范体系、建设市级生命线安全工程监管平台、建设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监测网、培育发展城市生命线安全产业。

（二）“智慧应急”能力提升工程

3. “智慧应急”能力提升项目。按照“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要求，推进全市应急指挥中心建设，着力打造指挥调度、信息汇总、辅助决策和开展救援的应急指挥枢纽，推动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和指挥协同，确保“优化、协同、高效”，在突发事件应对中发挥作用。

专栏3 “智慧应急”能力提升项目

1. 应急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加快市应急指挥中心平台建设，建设应急指挥骨干网络，建成与省级平台相连的“一体化”应急响应和指挥决策平台。充分整合各专业应急平台资源，建设全域覆盖的感知网络；实现市级应急管理单位的上联接入，将已接入省应急管理厅网络节点的链路带宽由现有的50Mbps提升至100Mbps；通过租用专线，市地震局、驻地应急救援队汇聚接入本市应急管理局网络节点，以实现50Mbps网络汇聚链路连接。

2. “6+N”重点领域“三大系统”项目。按照省项目进度要求，推进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地质灾害、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地震、民爆、消防、农业、气象等“6+N”应急管理重点领域建设监测预警、指挥调度、抢险救援三大系统，强化系统连

通，加强数据共享，提升监测预警、指挥调度、抢险救援能力。

（三）防灾减灾基础提升工程

4.自然灾害气象监测建设工程。围绕芜湖水旱灾害防御，全面提升城乡气象灾害精密化监测、精准化预报、精细化服务能力，实现城乡气象防灾减灾能力均衡发展，降低气象灾害造成的城乡人员伤亡，打造安徽气象防灾减灾的芜湖样板。

专栏4 自然灾害气象监测建设工程

围绕长江、青弋江、漳河、西河等重点流域，根据芜湖地理环境和天气系统变化特征，规划建设4部以上相控阵雷达、1部微波辐射计，使芜湖具备短时强降水、冰雹、大风龙卷等快速移动的中小尺度天气系统的立体监测能力；在地质灾害隐患点、重点河流河段以及重点行政村新建、升级改造区域自动气象监测站15-20个，提升重点区域气象灾害监测能力；建设具备图像功能的微型气象站，初步构建城市气象监测网。基于大数据云平台，建立和完善涵盖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智慧气象服务保障平台”，推动智慧气象服务融入城市运行管理、应急处置和综合治理体系。

（四）自然灾害风险防范基础提升工程

5.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程。开展地质灾害、水旱灾害、森林火灾、气象灾害、地震灾害等风险要素全面调查。全面获取我市主要灾害致灾信息、历史灾害信息，人口、房屋、基础设施、公

共服务系统、三次产业、资源与环境等重要载体信息，掌握重点隐患情况，查明区域抗灾能力和减灾能力，建立全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数据库。开展灾害风险评估，编制市县级 1:5 万或 1:10 万自然灾害系列风险图，修订主要灾种区划，编制综合风险区划和灾害综合防治区划。编制第六代地震区划图、地质灾害风险区划图和防治区划图、水旱灾害风险区划图。开展台风、暴雨、暴雪等气象灾害风险调查，编制不同尺度的危险性分布和风险评估分布图。

专栏 5 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程

1. 接入全省自然灾害数据融合平台。开展灾害风险评估，编制市县级 1:5 万或 1:10 万自然灾害系列风险图，修订主要灾种区划，编制综合风险区划和灾害综合防治区划。

2. 推动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信息资源汇聚交互，开展常态和非常态下各类自然灾害事件整体发展态势、多灾种灾害链的综合灾害风险全链条分析。

（五）“智慧消防”能力提升工程

6. “智慧消防”建设项目。“三步走”有序推进“智慧消防”系统建设，逐步融入“智慧城市”，实现火灾防控精准化、应急救援智能化、队伍管理精细化、社会服务便捷化。

专栏 6 “智慧消防”建设项目

一阶段至 2022 年底，着力“调整优化、筑牢基础”。高质

量完成“智慧消防”一期项目建设，准确采集单位基本情况和履责信息。建设各项配套制度，推进精准监管和差异监管，基本实现“智能化”。

二阶段至2023年底，重在“集中攻坚、固化升级”。将物联网监测范围扩展至所有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与消防救援队伍信息化体系和芜湖市“智慧城市”实现信息资源互通共享，推动“智能化”向“智慧化”转变。

三阶段至2025年底，实现“打造亮点，全面铺开”。深度融合应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全面铺开“智慧消防”建设，在总体架构下积极推进一批“智慧感知、智慧管理、智慧保障”等“智慧消防”子工程建设。

（六）应急救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

7.应急航空救援基地建设工程。着力打造以直升机、固定翼飞机为支撑航空应急救援基地，覆盖沿江、皖南地市，辐射长三角城市，开展快速应急救援、应急救援演练、巡查监测预警、公共事务保障等飞行任务，并纳入省航空应急救援体系。

专栏7 应急航空救援基地建设工程

航空救援基地纳入省航空应急救援体系，依托芜宣机场建设沿江皖南应急航空救援芜湖基地，以芜湖为中心，覆盖沿江和皖南区域。加强备勤基地和起降点建设，强化应急航空救援保障。依托军用、民航、通航机场等基础，积极推进长三角区域应急航空救援协作，互通共享应急航空救援力量等资源，为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提供有力安全保障。

（七）社会应急能力提升工程

8.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建设。实施基层应急能力提升工程，为基层应急管理机构配备常用应急救援装备和个体防护装备。推广应用应急管理智慧终端，推进灾害风险网格化管理，提升基层应急人员现代化、精细化和实战化能力，夯实应急管理事业发展的基层基础。

9.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工程。统筹利用现有广播电视资源、开拓互联网资源，构建市、县、镇、村四级贯通的全省应急广播体系，实现纵向与省级应急广播平台对接、横向和本级政府预警信息发布系统连通。不断完善乡镇、村适配平台应急广播覆盖面，实现终端的自动唤醒和强制播出。到“十四五”末，全面建成统一协调、上下贯通、可管可控、分级负责、安全可靠的应急广播体系。

10.公共科普宣教能力建设。充分利用现有安全教育资源，全面提升全市应急管理从业人员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推进公共科普宣教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应急体验馆、应急科普主题场所建设，创建一批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专栏8 公共科普宣教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不少于1处应急科普综合体验馆或科普基地，通过科技手段实现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和应急避险的沉浸式体验。建

设不少于1处应急科普主题公园、主题场馆、主题车站或主题广场，创建全国或全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共20个以上。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应急管理规划实施是涉及面广、系统性强、协调性高的一项系统性工程，要坚持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全面领导，各县市区政府和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将应急管理工作纳入各级经济发展总体规划，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应急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完善工作协调机制，切实落实责任，确保规划任务有序推进、目标如期实现。各县市区政府和市级有关部门应根据本规划要求，充分发挥规划的引领作用结合当地工作实际，制定应急体系建设发展规划，研究制定实施工作方案，细化横向纵向事权和职责划分，切实履行属地责任，各级有关部门规划要加强与本规划有关内容的衔接和协调，提供规划实施的支撑和保障。

（二）加大资金投入

各级政府要加大资金筹措力度，积极争取国家补助资金，开辟筹资渠道，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应急能力建设。完善政府投入、分级负责的应急管理规划实施经费保障机制，持续加大保障投入力度。建立健全政府、企业、社会相结合的应急管理体系投入机制，扩大应急管理专项资金规模，发挥财政引领带动作用，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应急管理事业建设，促进全市应急管理工作持续健康发展。加强应急资金使用与管理与监督，全力保障本规

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和重点工程项目顺利实施。

（三）强化政策保障

各级政府及市级有关部门要强化政策保障，将主要任务完成情况列入目标责任制考核，确保规划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建立健全应急管理相关政策法规，不断完善工作制度和标准，规划应急管理工作程序，持续深化完善政策体系，加强相关制度标准的宣传普及和贯彻实施。

（四）加强评估督查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动态评估机制，建立健全督导检查工作机制，加强对本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和监督检查，及时向社会公布。把应急管理工作纳入领导班子绩效考核和领导干部考核，结合年度工作安排，分解落实规划目标与任务，建立科学的考核评价机制，优化整合各类资源，研究制定规划实施工作方案，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的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确保整体规划全面落实。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芜湖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6月20日印发

